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转为一般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转为一般账户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银行账户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拟将已按照募集资金计划使用完毕、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路支行开设的存放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568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486,63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8.94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 1,775,094,651.14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23,248,532.7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51,846,118.35 元。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全部到位，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资并出具容诚验字[2024]230Z0133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775,094,651.14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23,248,532.7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51,846,118.35 元，将全

部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且由公司财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

四、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拟转为一般账户的情况

鉴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所获配的募集资金金额已全部按计划使用完毕，账户中的待支付发行费用和税费也已全部支付完毕。截至 2025 年 3 月 1 日，公司开设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路支行用于存放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0 元，为提高公司银行账户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拟将该募集资金专户转为一般账户，届时，公司与保荐人、商业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随之终止。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拟转为一般账户的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25 年 3 月 1 日 结余资金	存储方式
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路支行	12187001040048046	1,751,846,118.35	0	活期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4 日